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全体 10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规定〉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内部审计规定（2026 年 1 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产权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产权管理规定（2026 年 1 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

